抄　本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東區農業改良場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0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農東改技字第1053336805號
附件：申請書

主旨：公告本場「水平浮動式割草裝置」等12項中華民國專利權讓與受理申請日期與相關注意事項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智慧財產權審議會第124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次讓與之各項專利資料及讓與費用如下：

(一)水平浮動式割草裝置：專利證書號I236871號，專利權期限至112年8月7日，讓與費用112,500元。

(二)果樹施肥裝置：專利證書號M324959號，專利權期限至106年8月7日，讓與費用62,500元。

(三)果實套袋：專利證書號M340699號，專利權期限至107年5月5日，讓與費用53,000元。

(四)二段式側移耕耘裝置：專利證書號M342016號，專利權期至107年5月8日，讓與費用53,000元。

(五)具有割草功能的耕耘裝置：專利證書號M343374號，專利

權期限至107年5月7日，讓與費用53,000元。

(六)施肥機肥料輸送機構改良：專利證書號M355553號，專利權期限至107年12月10日，讓與費用45,000元。

(七)乘坐式割草機：專利證書號M355009號，專利權期限至107年11月5日，讓與費用45,000元。

(八)番荔枝花藥收集裝置：專利證書號I314436號，專利權期限至116年6月21日，讓與費用55,500元。

(九)植物乾果藝品之著色噴覆裝置：專利證書號I316876號，專利權期限至116年7月1日，讓與費用62,000元。

(十)側移式耕耘裝置：專利證書號I317614號，專利權期限至116年8月9日，讓與費用62,000元。

(十一)提升柴魚粉有效性磷酐及交換性氧化鈣、鎂之方法：專利證書號I322672號，專利權期限至116年9月25日，讓與費用64,000元。

(十二)錘擊式洛神葵花去籽機：專利證書號M382012號，專利權期限至108年12月30日，讓與費用41,000元。

二、以上讓與費用需另加計營業稅。

三、申請期間：自公告日起3個月內受理申請。

四、有意願申請者請填具申請書（如附件），向本場提出申請；如有1家以上提出申請，則採比價方式，由本場於公告截止日後1週內召開比價會議，以讓與費用最高價者取得專利權。

五、對於讓與內容若有疑問，請逕洽本場作物環境課黃政龍副研究員(089-325110轉751)，相關資訊及附件均登載於本場網站(http://www.ttdares.gov.tw) 請逕行上網查詢或下載表件應用。

抄本：本場秘書室、作物環境課、農業推廣課、斑鳩分場、研管小組

場長陳信言